

**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组意见**

2021年6月10日，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港口》（HJ 436-2008）、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组织相关单位在企业厂区召开了“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会。参加会议的成员有建设单位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收监测单位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等单位代表，会议同时邀请了三位专家（名单附后）。与会代表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概况、验收监测及报告编制单位所做工作介绍，并现场检查了该项目主要环保设施运行情况。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建设单位原名为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有限公司，2021年3月更名为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地点为桐乡市河山镇沈店桥港航道右岸，配套1个300吨级普通货物码头，使用港口岸线47米，主要从事煤矸石、页岩、建筑弃土等装卸运输，设计年通过能力15万吨。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3月，公司委托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码头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21年3月31日，嘉兴市

生态环境局（桐乡）以嘉环桐建[2021]0058 号文予以审批。目前该码头主要生产设施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已具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

（三）投资情况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 8300 万元，其中实际环保投资 25 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所涉及的环保设施。

二、工程变更情况

经核查，本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等五个方面均未构成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厂区实行清污分流：码头船舶含油污水由船舶直接委托浙江裕峰环境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统一接收处置；码头地面冲洗废水、洗车废水、初期雨水经沉淀净化处理后回用；码头员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船舶人员生活污水委托桐乡市乌镇良源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统一清运并处理后纳入区域污水管网，废水最终经桐乡市城市污水处理有限责任公司集中处理达标后排入钱塘江。

（二）废气

项目码头装卸区域、堆场区域和道路采用洒水抑尘和雾炮车喷雾降尘，采用半封闭堆场和密闭输送带，严格控制装卸料高度，堆场四周设置防尘网。

（三）噪声

项目码头装卸机械安装部位基础加固；严格控制装卸货料时的落差高度；严格控制装卸时间；加强进出港船舶管理，禁止鸣笛；加强设备维护保养。

（四）固废

项目员工和船舶人员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企业目前已有一定的环境风险防范措施，企业应针对可能发生的环境突发事故情景，落实承担应急职责的相关人员，定期开展相关内容的培训，并开展应急演练。

2、在线监测装置

目前企业未安装在线监测设施（无要求）。

3、其他设施

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对其他环保设施无要求。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2021年4月，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对本项目进行现场勘察，查阅相关技术资料，在此基础上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方案；依据监测方案，嘉兴嘉卫检测科技有限公司于2020年4月28、29日对企业开展了现场验收监测，主要结论如下：

1、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员工生活污水入管网口 pH、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浓度日均值（范围）均达到《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表4三级标准，氨氮、总磷浓度日均值达到《工业企业废水氮、磷污染物间接排放

限值》(DB 33/877-2013)表 1 工业企业水污染间接排放限值。

2、验收监测期间,项目颗粒物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最大值低于《砖瓦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 29620-2013)表 3 现有和新建企业边界大气污染物浓度限值。

3、验收监测期间,项目东、西和北场界昼夜间厂界噪声值均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2 类区标准,南厂界昼夜间场界噪声值低于《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4 类区标准。

4、项目员工和船舶人员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置。

5、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主要为 COD_{Cr}、NH₃-N 和颗粒物。经核算,本项目实施后全厂 COD_{Cr}排放量为 0.066 t/a、NH₃-N 排放量为 0.007 t/a、无法核算本项目颗粒物排放量(全部无组织排放),低于全厂总量控制指标(COD_{Cr} 0.092 t/a、NH₃-N 0.009 t/a)和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颗粒物 0.013 t/a),符合总量控制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生产期间的调试运行情况,本项目环保治理设施均能正常运行,项目竣工验收监测数据能达到相关排放标准。项目环境污染治理措施及排放基本落实了环评及批复要求,对周边环境不会造成明显的影响。

六、验收结论

经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基本齐全,基本落实了环评报告和批复的有关要求,在设计、施工和运行阶段均采取了相应措施,主要污染物排放指标能达到相应标准的要求。本验收监测报告结论可信,验收组认为该项目已具备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可登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信息平台填报相关信息。

七、后续要求和建议

- 1、加强环境保护管理，完善相关环保标识，落实长效管理机制。
- 2、更新完善编制依据；核实完善工程变更情况；完善项目环评及批复内容与企业目前实际落实情况的对照分析；完善附图附件。
- 3、若企业后期生产过程中发生原辅材料消耗、产品方案、工艺、设备等重大变化，或项目生产平面布局有重大调整，应及时向有关部门报批。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会议签到表。

验收专家组：

胡晓峰 韩书 许翔宇

2021年6月10日

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有限公司）码头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评审会签到单

序号	姓名	单位	职务/职称	身份证号码	联系方式
1	翁建忠	桐乡市聚鑫建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总经理	330425196002274214	13501833052
2	王洋	嘉兴嘉二格门帘有限公司	业务	334422199112809144	13022607218
3	孙朝臣	嘉兴市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施工	330448119850513293	15967443667
4	韩磊	嘉兴市嘉源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高工	330482197907050028	1387196087
5	古晓亮	浙江仁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高工	330419197906050046	1367382844
6	章芸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师	360281197805070042	15506557269
7					
8					
9					
10					
11					
12					